

2018年底前 我省将建成高水平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本报记者 陈赛男

本报讯 11月16日,全省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座谈会上,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马柏伟表示,2018年底前,我省将努力建成高水平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杭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运行至今办理公共法律服务事项近3.3万件,接待服务4.3万人次;丽水市引导和支持法律服务触角向基层延伸,形成“1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海宁市不仅将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设立到村(社区),还在人流量大的地方选择一些便利店设立“法惠民”自助服务平台……目前全省各地已基本建成“市、

县、乡、村”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织就了一张覆盖城乡、惠及全民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

线下实体平台打通了法律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线上平台让群众足不出户解决法律难题。

2014年,嘉兴市在全省率先建成公共法律服务专网,五大版块涵盖公共法律服务各项内容,目前网上预约、网上办事和视频咨询等多项功能不断普及;今年4月,宁波市北仑区开通公共法律服务视频接待平台,群众只需登录网站,不出家门就能与专职法律工作者网络通话、在线视频;温州市进一步拓展手机APP、微信、微博等其他

网络服务渠道,今年以来该市通过网络平台预审申请材料150余件,通过微信号办理各类事项173起,法律援助APP已接待法律咨询707人次,公证云APP已实现网上办证3930件。

为群众提供便捷、优质的公共法律服务仅仅是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第一步。据介绍,我省争取在2018年底前建成实体平台、网络平台、热线平台三位一体推进,城乡均衡、地区均衡、人群均衡三位一体发展,服务产品、服务标准、服务队伍三位一体提升,功能强、服务优的高水平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让人民群众在需要时都能获得普惠、精准、及时、有效的法律服务。

向人民报告



11月15日19时,衢州市消防支队举行“向人民报告——创人民满意消防队伍”活动三周年主题晚会,以真人真事的记录、真心真挚的表述、真情真切的演绎,全面展现衢州消防官兵为民、爱民、护民的坚定信念,弘扬衢州消防铁军的优良作风。晚会期间,支队还表彰了全市消防部队八位“最美警属”。

通讯员 傅元清 知时华

每周四,5位律界“大咖”到杭州中院上班 这一天,他们的身份是“律师调解员”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钟法

本报讯 “您好,我是杭州中院委托的律师调解员,请问您是上诉人郝某的代理人吗?”16日上午,记者赶到杭州中院“律师调解室”时,王进律师正给一个上诉案件的代理人打电话。

王进是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也是杭州市律师协会的常务理事,包括他在内,杭州市律师协会律调中心的5位资深律师当天都在杭州市中院“上班”。翻阅案卷材料、摘录案子的关键点、联系当事人调解……在这里,他们的身份是“律师调解员”,不做自己的案子,免费为当事人上诉到中院的案件开展调解。

今年10月16日,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律师调解试点工作的意见》;10月18日,杭州中院会同杭州市律师协会召开了委托律师调解试点工

作座谈会。很快,一间面积不大、办公设备齐全的“律师调解室”出炉了。

根据杭州中院印发的《关于开展委托律师调解试点工作的意见》,来法院参与调解工作的律师都必须经过严格的资格审查,经杭州市中院、杭州市律师协会双重把关,从全市登记在册的近7000名律师中遴选出第一批101名资深律师,由他们先期参与调解工作。另外,细则中还规定“回避要求”,接受委托调解的律师及其所在律师事务所与调解的案件不得存在任何利益冲突。

11月9日,杭州市律师协会会长沈田丰、副会长沈向明、常务理事周春、常务理事金迎春、理事黄新发为首批上岗的5位律师调解员。当天,沈向明律师成功化解一起加工合同纠纷,当事双方在沈律师的协调下,很快达成了调解协议。

据了解,今后,每周四都会有5位律师“大咖”到“律师调解室”阅卷。杭州中院立

案庭会把提前筛选好的30多个案件的基本资料交给律师们,根据律师调解员的专长和意愿,按照案件类型进行分案,每人分到5—9件不等。

立案二庭副庭长沈浙介绍,委托律师调解的案件首先选择那些有委托诉讼代理人的,因为同行之间沟通便于律师调解员发挥优势。案件范围在二审民事案件,均是适合调解的案例,律师调解员阅卷后会一一联系当事人,询问是否有调解意向,“是否愿意接受调解,当事人说了算,自愿不强制,不愿意调解的立刻进入到审判程序”。

律师做调解工作有自己的优势。周春律师说,“一是我们自己也代理案子,对当事人的心理诉求了解更透彻;二是代理人都是同行,沟通比较方便;三是提出上诉有时并不为求结果,而只是一种手段,此类案件一般不会接受调解,辨别清楚后直接转入审判程序,节省时间。”

出庭作证怕遭报复?

别怕!
法院用“黄橙红”保护你

通讯员 郑婷婷

本报讯 11月15日,瑞安市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刑事案件证人保护工作。该院创新证人保护方式,根据证人所受威胁及现实损害程度划分为黄、橙、红危险预警,并采取相对应的保护措施。

今年8月,一起盗窃罪案件中,被告人陈某拒不承认自己的盗窃行为,对关键性问题均以“不清楚,记得”进行回避,而被害人梁某因担心遭到被告人打击报复,不敢出庭作证。在经办法官的引导下,梁某愿意出庭作证,但是申请对其人身安全进行保护。瑞安法院核实情况后,对其发布证人人身保护令:如梁某受到电话及其他非当面威胁、骚扰等情形,为黄色预警(轻度危险),法院将依法对行为实施者采取警告、训诫等措施;如受到当面威胁、恐吓、住宅侵扰等滋扰正常生活、工作秩序的情形,为橙色预警(一般危险),法院将依法对行为实施者采取拘留等处罚措施,并在证人同意的前提下,对证人住宅采取专门性保护措施,包括在住宅安装报警、监控视频;如受到直接暴力、胁迫等严重情形时,为红色预警(严重危险),将对证人采取专门性保护措施,包括派员进行巡逻、贴身守护,为证人在本地或异地提供安全居住场所。最终梁某消除顾虑,出庭作证,证实了公诉机关的指控事实。

近日,瑞安法院还联合瑞安检察院、公安局共同发布《关于刑事案件证人保护的纪要》,细化证人的保护措施。

(上接1版)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政法机关必须发挥主力军作用。”马小秋说,金华市将全面落实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任务,强化司法责任制,全力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促进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进一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增强群众法治获得感。

马小秋指出,要深刻学习领会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在全市政法系统深入开展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组织程序,健全落实干警政治轮训、思想动态定期分析、思想政治动员等制度,确保全市政法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

迈进新时代,扬帆新航程。马小秋表示,金华政法系统将把党的十九大精神体现在昂扬的斗志、担当的行动、务实的作风之中,切实担负起新时代党和人民赋予的重要职责和神圣使命,为“走在前列、共建金华”作出应有贡献。

本栏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7054423

警钟

反对邪教 共建平安

